

你猜 我正在想什么

王 薇 娜

你猜，我正在想什么？现在，对，正是现在。9点20分，我正坐在一个绝对陌生的环境里，望着周围陌生的人们。你猜我正在想什么？

20多分钟以前我正在想如何来面对这次邀请赛，我能获奖吗？也许，我还不够格，但重在参与，不是吗？对，重在参与。不，不对，如果我能获奖不是更好吗？我不但能有收获，而且能获得荣誉。对，我既要有收获，更应该获奖。

“争取获奖。”我怀着这样一个偏激的想法走进考场。可15分钟以后，我被一个人改变了。

刚才，对，正是刚才的15分钟内，我认识了一个人，一个真正的人，一个真正的人民战士。对，你猜对了，正是邹韬奋。与我周围陌生的同学们比起来他离我那么远，因为他毕竟生活在一个离我很远的年代里。可他又离我这么近，因为在刚才的15分钟里，我与他进行了一次心与心的交流：

“邹先生您真了不起，您是英雄。”我满怀崇敬地说。

“不，我只是做了我自己认为正确的事。”邹先生说，“中国是我的祖国，是我的母亲，如果你的母亲正处在危难中的话，你也一定会伸出手来帮她一把，不是吗？我不是什么英雄，我只是尽了一个‘为人子女’应尽的义务。”

“您不觉得，您这样的斗争可能毫无获取吗？”我还在想获奖

的事，问出了这样的问题。

“人活着，是要有一点精神的。如果每一个人都在想获取，那么人们又从何处去获取呢？况且，我已有了收获。”邹先生嘴角挂着一丝慈祥的微笑，他在对我这个小辈谆谆教导。

“您有了收获？您在监狱里平白无故地生活了整整 243 天，您被逼在海外流亡了那么多年，您付出了那么多，哪里还有收获？”我执迷不悟。

“我的付出是值得的。我在一次次艰难的斗争中完善了自己，我领悟到了救国唯一的方法——共产主义。我仿佛看到了人民获得解放和自由后的欣慰、幸福的笑容。这不正是我的收获吗？”邹先生的脸上洋溢着自豪的笑，仿佛在向我这个不懂事的孩子透露一个秘密。

我醒悟，这就是收获，对，收获可以是物质上的，但更大的收获不就是精神上的收获吗？

“我最大的收获就是能用手中的笔来斗争。”邹先生补充道。

“手中的笔？对，我也有一支笔。”我完全领会了邹先生的精神和他对我的教导。

邹先生笑了，那是最欣慰的笑：“对，你也有支笔。”邹先生一转身消失了。……

你猜，我此时正在想什么？获奖？错了。让获奖的妄想见鬼去吧！我，正在思索如何用手中的这支笔把邹先生对我的教导转告给别人，让每一个曾经像我一样执迷不悟的人也能了解邹先生心中“收获”这个词的真正含义。

与文学结缘

陆 玠

我不是一只 **Lucky Dog** 可是我却在等待 等待有一天 幸运之神会降临到我身边……

——题记

幼时的我只是一个随波逐流的孩子，我的面前曾有一片广阔无垠的天地，可惜它未曾赋予我什么天赋，文学，实在是一个离我太远太远的名词。

爱上看书也是到小学时的事，平时假日里总是我一个人在家，闲得无聊，便会有事无事地翻翻父母的大书橱，找出一些书籍，随手翻阅，没想到，从此就迷上了看书，而那时看的也不能算是真正的文学作品，只是一些浅意的小文章而已。

接触到《红楼梦》算是我跨入文学殿堂的第一步，虽然那时已是预初一，而章回小说我又实在没有那么高的本领去拜读，直至今日，《红楼梦》仍可算是我读过的长篇小说中最难揣摩的小说之一，有时看曹雪芹的这部大作，会让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也许我不生在那个时代，很难理解书中的那番意境，而且整部小说中又夹杂着不少诗词，就使我更难懂了。

我能感受到，有一种强大的引力正在带领着我走向一片全新的天地。我在心灵里埋下了一颗文学的种子，等待着它有朝一日生根发芽。从雨果的《悲惨世界》开始，我慢慢阅读各个国家的文学作品。《巴黎圣母院》、《白痴》、《九三年》、《三个火枪手》、《呼啸山庄》、

《基督山伯爵》、《傲慢与偏见》、《看得见风景的房间》……文学用不同的风格向我展示了世间万物风情，使我知道，世间还有一种很奇妙的东西。我想 能够领略到文学的魅力 我已经是幸运的了。

可以说文学让我慢慢静下心来，特别是当我读到“静而后能安 安而后能虑 虑而后能得”的名句时 行事做人便不再鲁莽 潜意识里我有一个梦，用自己的笔抒写自己人生的梦。尽管我的手还很稚嫩，可我依旧用手中的笔和赤诚的心，轻轻扣动文学的大门。

我的笔尖源源不断地流出成长的欣喜、失败的悲伤……尽管参加比赛或者投稿难免石沉大海，但我仍为每一次尝试而高兴。尽管无人为我喝彩，可我感到幸运之神已经慢慢来到我身边，文学大门正向我慢慢开启。

现在，我稚嫩的手还在写，写出自己身处的这个灿烂世界。我相信总有一天，我会骄傲地告诉每个人：我已经与幸运结缘，与文学结缘。

今生我会成为一只 **Lucky Dog**。

学 会 生 活

经 亨 烨

从我生下来开始 听到最多的两个字便是 生活。生活是什么呢 我问妈妈。妈妈摸摸我的头 说：“我们就在生活啊！”

我生病了。吞着一粒粒药片 我觉得 生活是苦的。妈妈把一粒糖塞进我的嘴里 说：“生活是甜的。”我摔了一跤 好疼。我哭了。我感到生活满是泪水。妈妈把我扶起来，擦干我的眼泪，把我最喜欢的玩具递给我。我破涕为笑。妈妈说：“生活满是笑声。”我走在大路上，只见一位小伙子把吃剩下的香蕉皮往地上一扔。我心想：生活是丑的。妈妈却示意我继续看下去。只见那位小伙子又匆匆地赶回来，不好意思地捡起香蕉皮扔进废物箱。他的身旁还站着一位戴着红袖章的老同志。妈妈说：“生活是美的。”

为什么？我的看法总是与妈妈不同呢？妈妈笑着回答我：“你理解得太片面。主要是因为你没有学会生活。你以后会学会的。”

于是 我便立志要学会生活。

我考了一百分。这可是我入学以来的第一次。我太高兴了。沐浴在阳光下 我顿时感受到了生活。这就是生活。“妈妈 妈妈 我学会了生活！”妈妈摸了摸我的头说：“你还没有学会生活。”

哈！我当上了学习委员。我为自己捏了一把汗。这可是以两票的微弱优势当上的。我心花怒放，似乎听到了鸟儿为我唱歌。生活太美了。“我学会了生活！”妈妈点了点我的小鼻子 说：“你还没有学会呢！”

“唉哟！”我再一次地从自行车上摔下来。放弃吗？不！一次、两次、三次……我摔下来。一周、两周、三周……我在太阳下学。泪水与汗水使我终于学会了怎样骑自行车。这天，我特别高兴。就连天也比以往蓝，阳光也比以往灿烂。“我学会了！”我不仅学会了骑自行车，我还学会了生活。妈妈却说：“你还没有真正地学会生活。”

何时，我才会真正地学会生活呢？

“三·五”学雷锋的日子到了。我想起了隔壁住宅区的孤老李奶奶。于是，我组织了一些同学去探望李奶奶。在李奶奶家，我们像一只只不知疲劳的小蜜蜂，忙上忙下：擦窗、扫地、洗衣服……我们还表演节目呢！李奶奶乐得直夸我们。傍晚，我回到家，觉得这一天特别高兴。

妈妈得知这件事后，对我说：“你已经学会了生活。”我么？我学会了生活？真的？“是的。一个人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是为了让别人生活得更好。”妈妈说。

原来如此。我顿时领悟到生活应当充满爱。妈妈对我不正是如此吗？

思考人生

鲁 珺

夜空中的月亮在云层里钻进钻出，显得朦朦胧胧，我呆呆地坐在窗前 迟疑着……

桌上考卷上那红色字迹，诉说着这一切——这次测验 竟然如此……

我的心中充满了自责，似乎感到有一双无情的眼睛，紧紧地盯着我。

在课堂上 老师的提问 也没回答好。

放学后，又发现笔记本失踪”了。

白天的万般不如意拥上心头，那自责的思想像幽灵似地缠绕着我，这种矛盾重重的心情折磨着我，我的心像寒风中的落叶一样颤栗着……

我不禁感叹：人生呀人生，竟有如此多的不如意。

大仲马说：“人生是一串由无数小烦恼组成的念珠，达观的人是笑着数完这串念珠的。”

的确，在人生道路上，极少有人是一帆风顺的，都要遭受这样或那样的挫折，有的人在逆境中奋起，做出了很多成绩，也有的人没有勇气正视人生，沉沦下去。然而，生活是位严肃的老人，他绝不会去可怜懦夫，相反，只欢迎那些笑着面对人生的人。

著名的小说集《人间喜剧》的作者巴尔扎克，就是一位有着正确人生观的人。

一天，贫民区卡西尼街的一座四面透风的小屋子里搬来了一位新房客，他将屋子收搭一番后，就在书房的壁炉架上立上一座拿破仑的小雕像，并在雕像的底部贴上一张纸条，上边写道：“彼以剑锋创其始者，我将用笔锋竟其业。”意思是说，拿破仑想用武力征服全世界，没有办到，而我却要用笔征服全世界。这个雄心勃勃的青年，就是后来名震全球的法国作家巴尔扎克，他后来果然用笔在人生道路上筑起了耸入云天的丰碑。

是啊，我们在生活之路上，也应有这种不向厄运屈服的勇气，勇敢地与挫折抗争，在压力面前，我们更要充满信心，争取转机。

古希腊神话中的西西弗斯，受到宙斯的惩罚，要他每天把一块石头推到山顶，当他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将石头推到山顶时，这块石头又轰然滚下，于是，他还得照样往上推。

终于，我明白了——从来没有一帆风顺的人生，所以我们应该毫不犹豫地启程，沿着那条曲折崎岖的小路，默默地跋涉，默默地攀登。也许呼唤不一定有回声，心中难免会有苦闷，但当你有了点滴收获，心中便会涌动起甘甜的蜜……

夜，深了，空中的月亮终于冲出了云雾的束缚，显得更加皎洁无瑕……

逛 街

李 康 祎

我相信,十个人中总有九个是喜欢逛街的,因为街上层出不穷的新事物会令你大饱眼福。而我,也与逛街有着不解之缘。

小时候,我顶喜欢逛街。每当晚饭过后,我总会缠着外公带我上街。到了大街上,小小的我总是伸出小小的手,去拉外公那长满老茧的大手掌。外公会意,便紧紧握住我的小手。无知的我虽说对逛街充满了好奇,却也充满了恐惧。每一阵温柔的风都会让我起一身鸡皮疙瘩。于是,外公一直牵着我的手,直至家门口。幼小的我也把外公当成了保护神,觉得他比远在外地的父母慈爱得多。

转眼间,我离开了外公外婆,来到杭州念小学。那时,我仍喜欢逛街。虽然已不对逛街产生恐惧感,但外公不在身边,逛街时总觉得少了些什么。于是,我试着和妈妈一起逛街,来填补外公的空缺。很快,我又找到了外公般的慈爱。但我已经不喜欢拉着别人的手一块儿逛街了。我顶多和妈妈并肩走,更多的时间,我一个人在人群中钻进钻出,但总不忘记回头看看妈妈是否跟得上。而一个人逛街,那时的我是万万不干的。

四年级下学期,我因父母工作调动转学来到上海。随着年龄的增长,我越来越不喜欢和父母一块儿逛街了,而是喜欢叫上几个要好的同学一起逛街。我隐隐约约地觉得,与同学一起逛街才是最幸福的。在同学那里,可以畅言不止,许多不敢和父母说或他们不愿听的话题,都可以在同学面前滔滔不绝地谈论。因为我们是同龄

人，我们有共同爱好、共同话题和共同语言。与同学一起逛街时，听不到任何催促我们的声音，没有任何约束，可以尽兴而散，多好！

或许在不久的将来，我会不满足和同学一起逛街，而喜欢独闯大街，热爱于孤身发现新事物。因为，人总是在改变的，总是在不断地追求新事物的。当挖掘出更美好的想法时，原先的想法就会被抛弃。这并不是残忍，而是说明你已渐渐离开了你的保护圈，将独自探索，发挥你的才干。而我，当然也会继续寻找更好的逛街法！

我喜爱蓝天

胡 佳

天 广阔无际 望不到边。蓝 调皮又不失稳重 总是嵌在天边。他们俩谁也离不开谁，若是分开了，那令我抬头仰视的天，就不是我爱的蓝天了。

蓝天是和平的 蓝天那纯洁的脸上泛起一丝丝细微的皱纹 那是白云姐姐的杰作。蓝天似乎也从不生气。在我看来 蓝天似乎在白云姐姐的装饰下 显得更妩媚动人了 但是那悠悠的蓝却有着一份神秘。

蓝是忧郁的 这也许是我的想法。因为那蓝 那透着暗暗的神秘的蓝 虽然看起来是那么普通 但在阴霾的天气却总是失去了光彩 带来的是诉不尽的思绪 这般无奈 这般孤独。有时我一人独自静静地望着它 它就像跟我诉苦似的 也勾起了我的伤心往事 似乎它才是我的知心朋友 默默地在心里跟我搭上了桥。

蓝天又是默默无闻的。当太阳公公重新滋润它时，它又调皮起来。惹来了白云姐姐 她总是不厌其烦画着蓝天。瞧 这好像是匹奔驰的马，健勇强壮，咆哮着向前冲；又像是一只鹰，沉着地飞翔着。白云姐姐是那么的可爱。这些在蓝天衬托下的云，更加生动形象，像这样的配合，简直就像梦游仙境般。因为我不希望错过这般美景 所以我瞅着它 不愿放弃任何一个机会。

蓝天，你知道你带给我的快乐和忧伤吗？你也许不知道，永远也不知道。但是有一点我得肯定，我要感谢你，与我分担快乐与忧伤的 是你 蓝天。

我喜爱吟诗

陈 路

我是个多愁善感的人，热情而又孤独的内心世界让我时常有莫名的愁绪。没有诗的日子，我将感到一片浑浊。是诗将我安抚，将我牵引……

沮丧的日子，因为有诗而变得快乐。有时，一门功课出人意料之差，我的心就如一团乱麻，“剪不断，理还乱”。失意的痛楚让我无法入睡。于是，我打开诗集，让自己敞开心扉，在诗海尽情遨游。这时，我有了一种说不出的快意，内心更为充实。当我朗诵着古代诗人慷慨激昂、壮志报国的诗句时，就再也没有了失落、沮丧的心情，有的只是东山再起的激情。

烦恼的日子，因为有诗而变得乐观……有时，遭人猜嫉，又被人排斥，心中就只有了“无奈朝来寒雨晚来风”的消极。微风拂面，更添几分愁意。我再一次地吟诗，把痛苦的心情向它倾诉，浑然间，我进入了一个灵魂的世界，一个没有心的设防的世界，一个至真至纯的世界。我的心平静下来了，并且乐观开朗起来。是的，在这样一个纯洁的世界里，你无权说你的心情不好。

寂寞的日子，因为有诗而变得美丽。有时，我做完枯燥的作业后，心中有些许空虚，些许孤独。于是，我走进了诗的天地，诗就像忠实的天使，陪伴在我左右，那空灵缥缈的诗句充实了我的内心。你在这样美的地方，就会拥有诗的情怀。心不再寂寞，因为它拥有了一个尽情欢笑的地方。

有诗的日子，是充满阳光的日子，它是我的灵魂伴侣。有诗的日子，世界不再浑浊、沮丧、烦恼、寂寞。

成长·改变

李 声 琛

不常写日记 却总在有感而发的时候将日记本填得满满的 点点滴滴的心事堆积起来，在淡黄色的纸上留下印迹。

重读日记，才发现有许多事情都变了，对许多事情，当时的感受早已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一种说不出的特别感受。

以前一直都很喜欢柔弱的角色 不管是在漫画、小说 还是卡通片、电影电视里。很喜欢那种温和的、不会发脾气的、笑起来温文尔雅的女孩子。这也许是因为柔弱的角色总是带给保护帮助他的人很大的成就感。当我看到文艺作品中许多人都很照顾、担心这类角色的时候，不禁会觉得这样的人很幸福，因为她几乎拥有了全世界的爱和温暖。——但现在，则截然不同。我甚至最讨厌这样只会哭和笑的人：他们从来都没有为别人着想过；遇到困难也只是一味等待后援的到来；如果只有她一个人，她便什么也不行了。她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却只是让身边的人为她劳累奔忙。现在我喜欢的是有能力的有个性的角色。他们待人友善，社交能力强，会招揽各种各样的朋友，但一旦被惹火了，却不会只是哭，而是奋起反击；她始终充满自信，不畏艰险地向着指定的目标前进；她不会一味依赖别人 而是主动争取 靠自己的能力解决问题 同时 能够理解别人 细腻洞察力又使这类人看起来并不只是强悍而是和谐。这样的拥有坚强意志力的有能力又有个性的人才是现在的我向往的目

标。我觉得一个幸福的人不能只是索取，还要能给别人带来温暖和快乐。

以前的我很长一段时间都奉行“沉默是金”的守则，认为这是成熟的表现。可我却一直没有意识到总是沉默不语会导致自闭。把自己与外界隔绝，不愿与别人交流，闷闷地活在一个人的世界。“沉默”其实并不一定是好事，没有交流就没有进步。如果上课有不懂的地方，当然应该问了；如果看到别人有困难，当然应该帮助了；即使力不从心，说几句鼓励或劝慰的话，收效往往也很好；对某一事件有自己的见解，说出来告诉大家，看看别人是怎么想的，也可以从中分析对错，和朋友产生误解，解释几句就能化解；遇到不满的事情，当然也应该表达自己的情绪，说不定会有转机。所以说，只要不到聒噪的程度，多说话是很有利的。人的性格也会开朗起来，和别人一起也能融洽地生活。

还有许许多多的事情，当初自己以为做得很对，处理得很成功，很妥当，现在想来或许既伤了朋友的感情，又错得实在离谱；对不少无所谓的事也有了更深层的感悟。也许时间真的能使人成长。而我正在一点点地成长。

桀骜不驯

施 杰

在大多数人的心目中，“桀骜不驯”这个词总带有些贬义，然而，为什么没有人想到，一匹千里驹会因为紧捆它的缰绳而不能有千里之用？为什么没有人想到，一个有才人会因为束缚他的陈规而放慢了前进的脚步，甚至停滞不前呢？

如果我就是那匹千里之驹，我会毫不犹豫地挣脱那讨厌的缰绳。

如果我就是那个有才之人，我会不假思索地破碎那可恶的陈规。

内心会对一切一切的压抑自然而然地产生一种抵触的情绪。我想，几乎所有人都会和我一样吧。

既然这是人之常情，那么又为何一定要努力地扼杀它，使这种前进的力量过早地夭折呢？

桀骜不驯是一种挑战，是一种向旧理论、旧传统提出的强有力而大无畏的挑战。

哥白尼推翻地球中心说而证明自己的日心理论。试想，如果像哥白尼这样的伟人没有这种不为人所驯服的反抗精神，他能成其为伟人吗？而我们也许还会保持着以前的错误观点。如果这种精神从此不复存在，那我们就会一错到底，真理也会被判终身监禁。

真理，追求还是放弃？不羁的品格，存在还是毁灭？这都是值得思索的问题——虽然答案显而易见。

经过一番思索，我终于发现，在如今这充满竞争的社会，桀骜不驯可以说是一种生存之道，而墨守成规、循规蹈矩只会自取灭亡。

何不试着去做桀骜不驯的那匹马，在清新的草原上自由奔驰呢？